

关于申报贵南县为第二批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 样板县的公示

根据省水利厅《关于开展第二批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样板县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青水运管函〔2021〕25号）要求，为贯彻落实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，落实《关于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（水建管〔2013〕169号）精神，按照全面深化水利改革的部署和要求，逐步建立小型水库良性运行机制，贵南县于2021年1月开展第二批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样板县创建工作。经我局现场查看、资料查阅、自评自验后，拟申报贵南县为第二批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样板县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方式向贵南县农牧和水利局反映，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，并提供必要的证据材料和有效联系方式，以便核实查证。

公示时间：2021年5月26日至2021年6月1日

联系人：李富柏

联系电话：0974-8502252、0974-8501224（传真）

